學生網路請假操作程序

一、網路申請假單:適用於事假、病假及喪假

- (一)時機:以申請日為基準,同學可申請前15天後30天的假(但學期最後請假日 期為最後上課日)。
- (二)程序:進入學校首頁→點選修平學生→由學生 SIS 資訊系統(輸入學號、密碼 後點選 login)→點選學生個人事務→點選線上請假→點選申請假單→
- (三)注意及說明事項:
 - 同學如有未到課情形,提醒同學務必記得上網請假,然准假權在導師,同學上 網請假以後仍應面報導師,拜託導師能給予准假(導師有3種勾選可能:核准 所有請假節次、不核准所有請假節次或請儘速與導師做一次會談)。
 - 2.日期、假別、科目請務必勾選正確。
 - 3. 請公假、產假及考試假仍以紙本請假。
 - 4.學生請假規則第四條:學生<u>直系親屬</u>死亡,得申請喪假,但以死亡時連續一週為限,必須續假時,續假期間即作事假論。有請喪假者,訃聞請交生活輔導組審查,否則將改以事假論。

二、網路撤銷假單:

- (一)時機:當同學有必要撤銷該筆假單時。
- (二)程序:進入學校首頁→點選修平學生→由學生 SIS 資訊系統(輸入學號、密碼) 點選 login→點選學生個人事務→點選線上請假→點選撤銷假單→
- (三)注意及說明事項:
 - 1.不論班級導師是否已經准假,您都可以撤銷該筆假單。但只要假單轉入請假檔中,就不得撤銷,如需取消,則請親自至生輔組辦理。
 - 2.至功能表點選『撤銷假單』,進入後選擇『請假日期』後送出,會列出當日所申請的假,同學可選擇『取消當日所有節次』,若是只取消單筆節次,則可以在『取消單筆節次』的選項打勾,點選『我已選好欲取消的節次,並確認送出』,即可撤銷假單。

三、網路修改假單:

(一)時機:

- 1.當同學發現請假日期或節次發生錯誤時。
- 2.如果同學發現請錯假,則請親自至生輔組辦理。
- (二)程序:進入學校首頁→點選修平學生→由學生 SIS 資訊系統(輸入學號、密碼) 點選 login→點選學生個人事務→點選線上請假→點選修改假單→
- (三)注意及說明事項:
 - 1.只要導師或系主任(延修生導師)對該筆假單已做審核動作,同學就不能再對

該筆假單資料做修改。

- 2.已經審核過的假單要修改,只能請同學先撤銷該筆已被審核的假單,再重新申請一次該日假單。
- 3.至功能表點選『修改假單』,進入後選擇『請假日期』後送出,同學就可以針對當日課程下拉修改假別、開始節次、結束節次,並在將申請核假的選項勾選 (此動作一定要做),選好後『送出請假選單』,若假別開始節次結束節次均無 誤,完成修改假單手績後會在『處理狀況』欄出現『已修改』。

四、網路查詢假單:

- (一)時機:同學欲查詢個人請假及被核假狀況。
- (二)程序:進入學校首頁→點選修平學生→由學生 SIS 資訊系統(輸入學號、密碼) 點選 login→點選學生個人事務→點選線上請假→點選查詢假單→
- (三)注意及說明事項:
 - 1.歷史假單(己完成轉入假檔動作):請假己完成,且系統已經將請假紀錄轉入 生輔組的假檔中。
 - 2.待審核假單(尚待轉檔或尚待核假):請假已完成,但導師尚未對此筆紀錄核 假或系統尚未轉入生輔組假檔中。
 - 3.因為每位同學申請假單時間不一,電算中心系統設定轉檔時間為每日凌晨零時 開始,會將前一日已完成網路請假手續的同學資料轉入真正的假檔中。